

救捞系统“十四五”发展规划

目 录

一、现状与形势	7
(一)发展现状	7
(二)形势要求	8
二、总体要求	9
(一)指导思想	9
(二)基本原则	10
(三)发展目标	10
三、重点任务	12
(一)加强装备设施建设,提升救捞核心能力	12
(二)强化科技创新能力,推进绿色低碳发展	17
(三)加强人才培养,提升专精特新实力	19
(四)深化行业协同发展,完善应急联动机制	20
(五)坚持共商共建共享,深化对外交流合作	21
(六)加强法规体系建设,提高依法治理能力	22
(七)强化基础管理工作,推动发展提质增效	22
(八)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大力弘扬救捞精神	23
四、保障措施	25
(一)加强组织领导	25
(二)加强实施管理	25

(三)加强资金保障 26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按照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结合我市实际，现就加强资金保障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二）基本原则

（三）主要任务

为扎实推进现代化专业救捞体系建设,更好服务加快建设交通强国,按照《交通强国建设纲要》《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相关战略部署,制定本规划。本规划充分衔接“十四五”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交通运输支持系统“十四五”建设规划,是救捞系统“十四五”时期建设发展的总体筹划部署,是推进救捞各领域建设发展的重要依据。

一、现状与形势

(一)发展现状。

“十三五”时期,交通救捞忠诚履行职责,不断提升应急能力,初步建成了全方位覆盖、高海况运行、配置科学、反应迅速、处置高效的“三位一体”海空立体救助打捞体系。基本建设领域国家投资累计达 73 亿元,救捞装备配置更加合理,救捞基地布局更趋完善。多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立项推进,两项国家和省部级科研项目通过验收,颁布实施国家和行业标准累计达到 43 个,科技创新能力稳步提升。2016—2020 年共执行应急救助抢险打捞任务 6666 起,出动专业救捞力量 10052 次,救助遇险人员 10827 名,救助遇险船舶 623 艘,打捞沉船 76 艘。成功执行多起海内外重大救助打捞任务,多次举办并参加搜救演练,主动参与国际海工市场竞争,救捞对外合作交流成果丰硕。救助局对飞行队实行统一领导和管理,三沙海上救助中心正式成立,中国海洋工程有限公司调整为上海打捞局管理,救捞深化体制改革取得实效。救捞系统在职工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 3269 人、专业技术岗位人员 3440 人,

200多人获评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专业队伍结构日趋优化。部印发了《交通运输部关于推进现代化专业救捞体系建设的意见》,为救捞作出全新顶层设计,成为指导救捞事业中长期发展的纲领性文件。“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扎实推进,干部队伍基础不断夯实,典型模范人物选树和经典文艺作品创建不断强化,凝聚弘扬了行业发展正能量。

与此同时,作为海上交通安全的最后一道防线,救捞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仍然突出,一是应急救助抢险打捞能力亟需提升。高海况条件下大规模人员遇险救捞能力、大吨位大深度沉船快速整体打捞能力、深远海搜寻扫测定位能力、大面积海上溢油和沉船存油泄漏及危化品污染应急处置能力、内陆深水应急救捞能力等“五个不强”仍然突出,在海上重要战略能源通道和南海等重点海域救捞力量部署还有较大短板。二是部分规划建设项目实施存在困难。因建设资金无法落实,中小型救助船舶、救助航空器等建造缓慢;救捞信息化建设项目规划数量不足且推进缓慢,在建项目推进遇到前所未有的困难;受征地、用海、空域、环评等国家政策影响,救捞基地建设项目选址立项实施缓慢。三是救捞基础管理工作存在薄弱环节。高级实用人才数量紧缺,教育培训和实战实训投入不足;救捞法律法规体系不健全,救捞队伍法律地位不明确;开拓国际打捞和海工市场尚处于起步阶段;防范化解风险机制不够健全。

(二)形势要求。

“十四五”时期,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

程,救捞系统作为推进国家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着眼于更好履行海上人命、环境、财产救助和应急抢险打捞公益性职责,着眼于保障国际物流供应链安全,为畅通现代流通体系、构建新发展格局提供安全保障,进一步发挥救捞海上应急安全保障的关键作用。必须坚持服务加快建设交通强国,不断强化深远海救捞能力建设,推动内陆水域救捞力量发展,突破关键核心技术,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建设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作风过硬、本领高强的应急救援队伍。必须坚持推进构建海洋命运共同体,大力弘扬国际人道主义精神,全力履行国际公约和双多边协定等义务,积极构建海上救捞交流合作新格局。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交通强国建设纲要》《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部署要求,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推进现代化专业救捞体系建设为主线,以保障海上人命环境财产安全、国家利益和海洋权益为目的,统筹发展和安全,更加注重质量效益,更加注重融合发展,更加注重创新驱动,更加注重绿色低碳,全力实施人才、科技、管理、文化战略,全力加强高效、智慧、平安、文明救捞建设,不断提升救捞系统能力现代化水平,为加快建设交通强国提供应急安全保障。

(二)基本原则。

1. 服务大局、服务人民。服务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服务加快建设交通强国等国家战略实施,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摆在首位,把履行好海上人命、环境、财产应急救助和抢险打捞公益性职责作为第一要务。

2. 创新智慧、绿色低碳。坚持创新在救捞高质量发展中的核心地位,突出理念创新、科技创新、管理创新和体制机制创新,加强智慧救捞建设;强化节能减排管理,推进绿色低碳发展,促进资源集约利用,保护海洋生态环境。

3. 系统推进、应急联动。坚持系统观念,统筹能力建设布局,充分发挥救助、打捞、飞行的比较优势和协同效率,提升救捞行业整体效能,不断优化应急联动机制,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融合发展。

4. 全球视野、中国特色。对标国际一流,借鉴国际先进理念经验,塑造交通救捞新优势;发挥新型举国体制优势,集中方向、集中力量、集中项目打造独具特色的国家海上专业救捞队伍。

5. 高效救捞、安全发展。强化科学救捞、安全救捞意识,准确研判险情,规范调度指挥,实施高效救捞。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防救并举,确保救捞安全。

(三)发展目标。

到2025年,适应交通强国建设要求,基本建成全方位覆盖、全天候运行、海江兼备、快速反应、处置高效的现代化专业救捞体系,应急救助抢险打捞效率和处置效果达到世界先进水平。

快速反应能力不断增强。专业救助力量在沿海离岸 100 海里以内水域形成多重覆盖,200 海里重点水域加强,依托应急救捞基地,强化南海海域救捞力量布局,在我国海上能源战略通道机动部署救捞力量。救助力量在 9 级海况下能够出动,在 6 级海况下能够实施有效救助,沿海离岸 100 海里以内重点水域应急到达时间不超过 90 分钟,具备内陆深水应急救捞快速处置能力。救助航空器能够有效实施昼夜间救助。人命救助有效率年均不低于 96%。安全救捞形势稳定,不发生一般等级及以上的安全责任事故。

应急处置能力显著提高。海上 100 米水深以浅沉船整体打捞吨位不低于 10 万吨,海上和内陆饱和潜水作业保障深度分别达到 500 米和 200 米,6000 米水下机械扫测打捞作业能力进一步强化,沿海离岸 50 海里以内水域溢油清除能力达到 1000 吨,沿海离岸 50 海里以内重点水域溢油清除机动力量应急到达时间不超过 5 小时,海上危化品船舶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进一步提升。

科技创新能力实现突破。在大深度饱和潜水、深远海搜寻扫测等国家重点科技项目研发方面实现新突破,培育 1~2 个交通运输行业研发平台,推进国家级救捞科技创新基地培育建设;到 2025 年培养 3 名左右以海洋深潜水作业技术装备研发、深海搜寻扫测技术装备设计建造应用为重点的深蓝领域的科技领军人才,6 名左右优秀青年科技人才;推动新一代通信信息技术与救捞业务深度融合;推动出台救捞与水下工程技术国家标准。

救捞文化品牌有效拓展。培树 2~3 个交通运输行业典型,所

有直属局获评“全国文明单位”，推进救捞媒体深度融合发展，持续打造“中国交通救捞”文化品牌，交通运输行业知名文化品牌不少于3个。

“十四五”时期救捞系统主要发展指标

指 标 名 称	指标值
年均人命救助有效率	≥96%
沿海离岸100海里以内重点水域应急达到时间	≤90分钟
救助力量能够出动	≤9级海况 (浪高14米,风力12级)
救助力量有效救助	≤6级海况 (浪高6米,风力9级)
海上100米水深以浅沉船整体打捞吨位	≥10万吨
海上饱和潜水作业保障深度	500米
内陆饱和潜水作业保障深度	200米
海上机械扫测打捞作业深度	6000米
沿海离岸50海里以内水域溢油清除能力	1000吨
沿海离岸50海里以内重点水域溢油清除机动力量应急到达时间	≤5小时

三、重点任务

(一)加强装备设施建设,提升救捞核心能力。

1.完善救助船舶结构。强化在东海海域、南海海域、北极航线

等海上能源战略通道救捞力量部署,新建大功率救助船,配备深水扫测设备,具备深水作业等支持功能,执行动态值班待命任务,为海上物流供应链畅通提供安全保障,参与全球海上搜救和国际救援行动。加强中型救助船舶和基地配套工作艇配置,强化救助船舶功能,提升恶劣气象海况条件下复杂海域的人命救助和船舶救助能力,构建“大中小型相配套、快速和高速相结合,科学合理、经济适用”的救助船舶结构。

2. 强化基地保障功能。依据水域风险等级、建设条件对救助船舶基地进行局部调整,以相互替代或局部加强原则在我国沿海规划布局综合救助基地、救助码头和前沿待命点。同时,为保障中小型救助船舶停靠,对部分救助基地进行功能扩建,增配趸船及训练设施。

专栏一 救助船舶与救助基地

①完善船舶结构。

新建大型巡航救助船、基地配套工作艇等。

②完善基地布局。

建设东营救助基地、威海靖海救助码头、宁德救助基地、厦门刘五店救助码头、上海临港救助码头、汕尾(惠州)救助基地、湛江徐闻救助码头。

③强化基地功能。

实施青岛、温州、宁波、福州、深圳、汕头等救助基地码头扩建工程,保障中小型救助船舶停靠。实施福州、三亚救助基地码头及配套设施改造工程。

3. 提升航空器救助能力。按照 24 小时全天候值班待命需要，配置航程更远、性能更优、功能更全、具备昼夜间复杂气象条件下救助能力的中型救助直升机。研究探索固定翼飞机配置需求和技术能力储备。新增训练机和模拟训练装置，保障日常训练。

4. 加快飞行基地建设。按照海上救助力量在沿海离岸 100 海里以内水域形成多重覆盖，200 海里重点水域加强的目标，在全国沿海规划布局救助机场和飞行起降点，积极推进飞行基地与救助基地融合发展。

专栏二 航空器及飞行基地

①加强救助航空器配置。

购置小型训练直升机、救助飞行模拟训练设备。

②推进救助飞行基地建设。

建设三亚(或海南)救助机场。建设青岛(或日照)、湛江飞行基地起降配套设施工程、厦门飞行基地飞行区迁建工程。

5. 实施打捞重大工程。针对救捞系统在大深度大吨位沉船整体快速打捞、大面积溢油及危化品泄漏处置、深远海搜寻扫测定位打捞等方面存在的短板，加强饱和潜水、沉船打捞、溢油清除、深海扫测定位、内陆及浅滩打捞等装备设施配置，不断提升打捞硬实力。推进海洋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工程，建立完善碧海行动长效工作机制，持续实施我国沿海碧海行动沉船清除打捞工程。

6. 拓展打捞力量辐射范围。积极推动救捞力量形成“局本部

为中心、辐射周边海域”的布局模式，筹建应急抢险打捞综合基地，谋求更加广泛的发展空间，提高应急抢险打捞辐射能力和处置效率。有计划、有步骤地推进国际应急救捞保障体系建设，探索论证“一带一路”沿线应急救捞基地规划布局。

专栏三 打捞重大工程

①饱和潜水重大工程。

加快建设500米饱和潜水工作母船，配套深潜水救捞辅助设备。建设饱和潜水研发中心配套工程，实施饱和潜水学历教育。培育1~2个国家级饱和潜水重点工程中心。推进500米以深饱和潜水系列技术研发，确保海试工作顺利完成。

②沉船打捞重大工程。

建造深远海半潜式抢险打捞工程船，10万吨半潜打捞工程船，抢险打捞辅助拖轮。

③溢油清除重大工程。

新建危险品应急处置回收船。

④搜寻打捞重大工程。

购置大深度搜寻、扫测、定位、打捞设备，形成一主一备、系列化深水作业装备结构。

⑤内陆及浅滩打捞重大工程。

新建机动式200米饱和潜水设备，新建浅滩清障打捞船。

⑥打捞基地重点工程。

新建山东烟台、江苏南通、广西北部湾、海南万宁应急抢险打捞综合基地，实施广州基地新会码头改造配套工程。推动论证筹建境外综合应急救捞基地。

⑦沿海碧海行动。

持续实施黄渤海、东海、南海海区碧海行动沉船清除打捞工程，提升打捞队伍应急抢险实战能力。

7. 强化训练设施建设。强化飞行救助技能、深远海装备实操、危化品处置等实战训练,提升救捞系统应对突发事件处置能力。实施烟台救助飞行研究训练中心配套工程,选址建设飞行训练设备设施,提升飞行救助训练能力。依托横沙救助基地,开展危化品技能处置训练,建设改造相关训练设施。依托海口救助基地,开展深远海装备实操训练,对海口基地基础设施进行完善。依托三亚水上救助综合训练基地,开展救助技能训练。实施广州潜水学校整体迁建工程,确保满足救捞潜水员学历教育条件,提升救捞潜水员队伍素质。实施烟台海员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改扩建工程,强化救捞船员技能培训、素质提升。

专栏四 训练设备设施

实施烟台救助飞行研究训练中心配套工程,选址建设飞行训练设备设施。实施横沙救助基地扩建工程、海口救助基地扩建工程。实施广州潜水学校整体迁建工程。

8. 提升救捞信息化智能化水平。建设“覆盖近海、兼顾远海、天地一体、网信融合”的救捞通信网络,完善船舶 VHF、航空 VHF、航空监控、卫星通信等通信系统,实现船岸、机岸、船机高效互联互通。依托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5G、人工智能、北斗等新技术应用,强化信息化基础,推动救捞人员机构、设备设施等核心要素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强化救捞系统通信和信息系

“一安全防控、统一标准规范”，不断提升应急救援抢险打捞预测预警、决策指挥、科学管理水平。加快无人船、无人机等智能化装备在救捞系统的应用，全面提高救捞履职效能。

专栏五 数字化救捞建设

加快国家综合交通运输信息平台救捞子平台建设，整合救捞网络与信息系统，推进综合应用平台、救捞核心业务平台、数据中心建设，船舶、航空器信息化基础设施与网络安全建设，救捞装备数据采集与运行监测系统建设。强化智能无人救助艇、应急救援单兵成套设备、北斗导航系统在救捞系统的配置应用。推进专业救助通信指挥系统建设工程，提升应急通信能力。

(二) 强化科技创新能力，推进绿色低碳发展。

1. 突破核心技术研发应用。重点推进高海况条件下群体性遇险人员救助、深远海搜寻扫测定位、大吨位大深度沉船快速整体打捞、大面积海上溢油和沉船存油及危化品污染等应急处置技术研发应用。围绕人命环境财产救助、应急抢险打捞、防治重大环境污染等关键核心技术，推进培育国家级救捞科技创新基地，提升科技创新研发能力。

2. 完善科技创新制度机制。建立协同创新组织模式，构建产学研用一体化科技创新机制。完善科技研发与成果转化制度机制，加大科研经费保障力度，推动形成饱和潜水、深远海搜寻救捞等一批先进技术与专利成果。培养一批以深潜水作业技术装备研发、深海搜寻扫测技术装备应用为重点方向的科技领军人才，加大

对优秀青年科技人才的培养力度。

3. 提高救捞标准化水平。积极借助救捞与水下工程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平台,做好救助打捞与水下工程标准体系制修订工作。引进、消化、吸收国外先进技术标准,推动标准“走出去”,提升行业话语权和影响力。深化救捞行业标准规范研究,加快潜水作业相关标准的制定执行。加强通信信息化标准规范制定,促进行业技术进步。

4. 强化绿色低碳集约发展。建立健全救捞行业碳减排评估考核制度,纳入年度工作考核体系,制定管理绩效激励政策。加快推广应用电力推进等新能源船舶,鼓励高耗能船舶技术改造升级,优化船舶结构。推进救捞装备配置与新能源网融合发展,助力海上风电、潮汐发电等新能源行业高质量发展。加快新能源基础设施建设,升级改造原有船舶基地岸电设施,进一步提高救捞船舶基地岸电设施使用覆盖率。

专栏六 科技创新重大工程

①深远海立体搜寻技术与装备。

救助航空器搭配快速搜救技术与装备、船载远距离多源海上遇险目标智能探测定位技术与装备、深水协同一体化应急搜救作业技术与装备等。

②深远海应急救助技术与装备。

恶劣气象海况条件下海上人命救助关键技术与装备、极地的极端环境下救助保障船舶关键技术研究、搜救作业人员训练能力提升技术与装备等。

③大吨位深水抢险打捞技术与装备。

大吨位深水打捞关键技术与装备、大深度饱和潜水施工作业技术与装备、面向复杂打捞任务的大深度潜水技术与装备等。

④深远海环境救助技术与装备。

高海况下海面溢油扩散及回收基础理论、大规模海面溢油回收技术与装备、深水沉船油品及危化品回收技术及装备等。

(三)加强人才队伍培养,提升专精强特实力。

1. 统筹推进高精尖缺人才建设。以专业化、精干实用、本领高强、技能独特为导向,加强救捞船员、飞行员、潜水员、救生员等引进培养,提升专业救捞人才队伍素质,促进本科以上学历职工比例、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人员比例、技师及以上技能人员比例稳步提升。以深潜水装备技术研发、深海搜寻扫测技术应用为重点,加强深海救捞技术团队建设。加强具有国际视野、战略思维、行业领先的复合型人才和高级管理人才培养。

2. 建立健全实战化训练机制。加强救助飞行研究训练中心、救助航空器维修训练中心、三亚救捞训练中心建设管理,依托救助打捞基地搭建大深度潜水作业、危化品处置、飞行技能实战化训练平台,充分发挥广州潜水学校、烟台海员职业中等专业学校等救捞特色专业办学优势,提升救捞人员专业素养与实操能力。

3. 完善专业救捞人员激励机制。完善绩效工资制度,优化专业救捞人员工资调整机制,推动建立专业救助船员、飞行员、潜水员、救生员等特殊岗位人员风险作业津贴。参照事业单位工作人

员奖励规定和消防救援队伍立功受奖管理规定等激励保障政策，制定救捞系统职工奖励工作方案，提高经费保障力度，激发专业救捞人员干事创业工作动力。

专栏七 人才队伍建设工程

①加强救捞领军人才建设。

以评先评优为载体，发掘各专业领域的领军人才，积极推荐评选政府特殊津贴、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交通运输行业科技创新人才推进计划和交通运输青年科技英才等项目。

②培育优秀救捞青年人才。

加大青年人才培养力度，注重在应急救助抢险打捞一线、重大建设工程和重点科研项目中对优秀青年的锻炼，坚持把有发展潜力的优秀青年放在关键岗位和一线岗位使用，采取轮岗、交流等方式有计划、有步骤地进行培养。

③加强高级技能人才培养。

依托《潜水员国家职业技能标准》和《水上救生员国家职业技能标准》，完善技能人才培养和认定机制。加大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和全国交通技术能手推荐工作力度。大力弘扬工匠精神，实施“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

(四)深化行业协同发展，完善应急联动机制。

1. 完善救捞协作机制。持续派遣大型专业救助船舶和救助直升机赴南海水域值班待命。优化救助值班制度和救助指挥流程，强化部救助打捞局、各海区救助局和打捞局、救捞基地站点的领导管理和指挥协调职能，促进水面船舶救助、空中飞行救助及水下潜水打捞等专业救捞力量协同发展。深化海事救捞巡航救助协作机

制，健全长效机制和一体化模式，强化共建共享、优势互补、高效应急的整体合力。

2. 优化应急合作机制。在国家海上搜救部际联席会议制度及交通应急管理框架内，完善应急联动机制，强化跨部门、跨区域、跨省、海陆、江海协同合作，形成协同高效的应急联动格局。积极探索邻海、界河搜寻救助合作新模式。

3. 建立健全专群联动机制。完善救助志愿者配套机制，保障救助志愿者权益。完善潜水员、救生员、救捞工程人员职业标准，保证从业人员身心健康和生命安全，引导行业健康发展。加强信息资源共享，加大内陆水域应急救捞装备配置力度。

(五) 坚持共商共建共享，深化对外交流合作。

1. 深化对外交流合作。深化与东盟等国家海上救捞合作。积极履行国际公约义务，推动建立海外救捞行动便利机制。完善双、多边救捞国际合作机制，积极参与国际海上人命救助联盟(IMRF)、国际救捞联合会(ISU)等国际组织工作，贡献中国智慧和中国方案。

2. 推动救捞力量走向世界。组建应急救捞机动小分队，具备随时单独或联合赴国(境)外执行应急救助和抢险打捞任务能力。建立应急救捞队员快速出入境、应急装备模块化运输的绿色通道，实现应急力量快速投送。积极参与全球水上交通安全应急体系建设，提升“一带一路”海上沿线及重要运输通道应急保障能力。

3. 努力拓展海外市场。强化国际思维，积极拓展海洋环境保

护、海洋资源开发、深远海作业服务等救捞任务,为海洋经济安全绿色发展贡献力量。塑造打捞单位特色品牌,充分发挥各打捞单位专业特点和比较优势,加快建立专业化、市场化、国际化和公益化的管理机制,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提高核心竞争力。

(六)加强法规体系建设,提高依法治理能力。

1. 积极推进救捞系统法律法规立法工作进程。全力推进《潜水条例》《沉船打捞清除管理条例》的立法进程,积极参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商法》《海上人命搜寻救助条例》的制修订工作,保障救助打捞行业合法权益,为专业救捞队伍的健康发展和依法履职奠定基础。加强潜水打捞行业管理,规范潜水打捞市场秩序,促进潜水打捞行业规范有序发展。

2. 建立健全救捞系统内部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与现代化专业救捞体系建设相适应的规章制度体系,不断提高制度执行力,提升救捞制度化、规范化、精细化管理水平。建立健全救助飞行队运行管理制度体系、装备配置标准、人员配置标准,修订完善具有海上救助特色的飞行、救生救护、航空器维修标准体系。制定救助飞行队建设等级评定标准、救助飞行基地建设管理规范等。

(七)强化基础管理工作,推动发展提质增效。

1. 深化管理体制机制改革。不断完善救助飞行研究训练中心、救助航空器维修训练中心和三亚救捞训练中心管理运行机制,充分发挥集中、集约、集强的优势,使之成为救捞系统人才自主培养的孵化器。强化三沙海上救助中心功能,统筹推进综合救助基

地建设,充分发挥资源比较优势,助推救捞管理体制改革不断向纵深推进。

2.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管理全过程,强化绩效评估结果应用。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按照序时进度推进预算执行,提升预算执行质量。规范资产配置、使用和处置管理,加大财务监督检查力度,进一步提高财务管理水平。理顺系统审计管理体制,把内控制度建设和提高执行力作为审计重点,实行审计全覆盖,严肃审计发现问题落实整改,把审计责任落到实处。

3. 提升安全治理能力。强化预防预测预警预控,加强安全风险管控,加大隐患排查治理力度。完善船舶和航空器安全管理体系,拓展体系覆盖范围。健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完善各级岗位安全生产责任清单。加强安全文化宣传引导,增强全员安全意识,大力实施以“四大员”为重点的人员安全素质提升工程,不断提高职工安全作业素质和安全管理水平。

(八) 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大力弘扬救捞精神。

1. 强化党的全面领导。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加强救捞干部队伍建设,落实好干部标准,提高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适应新时代新要求抓改革促发展保稳定水平和专业化能力,完善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确保党中央的重大决策和交通运输部党组的各项工作部署在救捞系统不折不扣高质量执行,为推进现代化专业救捞体系建设、助力交通强国建设提供坚强政治保证。

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持续强化创新理论武装,建设“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模范机关,促进党的建设和救捞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共产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2. 强化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监督责任。加强廉政风险防控体系建设,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续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切实为基层减负。坚持监督执纪无禁区、全覆盖,对违法违纪行为零容忍,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营造救捞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3. 强化新闻宣传和舆论引导。大力弘扬救捞精神,永续传承救捞作风,与时俱进丰富完善救捞文化。加大救捞先进典型和英模群体培树力度。严格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推进媒体深度融合,创新传播方式,讲好救捞故事,利用新媒体技术,创建“中国交通救捞”知名品牌,弘扬主旋律、传递正能量。强化思想作风建设,努力打造铁一般信仰、铁一般信念、铁一般纪律、铁一般担当的高素质救捞队伍。

专栏八 救捞文化建设

①大力弘扬救捞精神。

救捞文化历史保护和研究、新时代救捞精神理论研究、救捞核心价值体系构建、救捞职工思想动态研究等。

②推进精神文明建设。

全国文明单位和省部级文明单位创建,全国劳动模范、感动交通人物等先进典型挖掘和培树,各类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救捞志愿者队伍建设等。

③创新新闻舆论引导。

推进救捞媒体深度融合发展、救捞新媒体矩阵建设、救捞门户网站建设、救捞题材文艺作品创建等。

④加强文化品牌建设。

“中国交通救捞”品牌建设、救捞基层子文化品牌建设、示范船示范基地建设、知名劳模工作室建设等。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切实加强对救捞规划工作的组织领导,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作用,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在规划编制和执行中得到全面贯彻落实。充分发挥各级党组织在规划编制和落实中的领导作用和战斗堡垒作用,全面调动各方面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为实现规划目标任务提供坚强保障。

(二)加强实施管理。

强化部门协同、上下联动,整体有序推进规划建设工作。做好与国家规划的衔接,提高规划权威性、战略性、指导性。加快前期工作力度,加大与自然资源、生态环境等部门的沟通协调力度,形成工作合力,确保规划落地。强化规划实施及跟踪分析,及时开展评估工作,适时调整规划方案,始终保持规划对救捞系统发展的指导性和引领作用。

(三)加强资金保障。

积极争取国家财政支持,推动形成稳定的投资来源,尤其是加大对深远海重大打捞装备支持力度。加大在科技创新核心技术研发、信息系统维护、实战训练培训等方面的经费投入,为提升救捞综合能力打造坚实基础。